



夜 • 读 • 丛 • 书

赵金铭主编

古今中外家教谈

吴裕成 著



旅游教育出版社



【夜读丛书】主编：赵金铭

古今中外家教谈

吴裕成 著

旅游教育出版社

〔夜读丛书〕
古今中外家教谈
吴裕成 著

※

旅游教育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1号)
北京市通县向阳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开本787×1092毫米32/1 印张：4 千字：75

1991年9月第1版 199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8000册 定价：2.00元

ISBN7—5637—0243—1/G·057

关于《夜读丛书》答记者问

(代序)

记者：赵先生，您为什么要主编这样一部书。

答：我主编这部书的出发点是考虑到，当今时代是知识爆炸、信息传递的时代，人们的生活节奏随着时代的迈进也逐渐加快。人们若想在快节奏的生活中掌握古今中外、历史和现实的旧知新知，去捧读大部头的冗长的著作，已没有那种闲暇也没有那种可能。正是基于此种状况，我主编了这套《夜读丛书》。

记者：如您这样说，这套丛书是否能使读者在最短的时间中得到知识呢。

答：是的！这正是这套丛书的特点之一。我主编的这套丛书，就是要使读者在最短最短的时间内——一个或几个晚上——读完此书，获得他们最希望知道或最需要知道的知识，花最少的时间，获得希望和需要的知识，这是获取知识最经济的价值取向，也是人生和社会的发展需求。

记者：您强调一个或几个晚上的意义何在？

答：我强调晚上的意义在于，首先考虑到人们的工作、

学习和其他活动大部分都集中在白天进行，在这期间很少有时间读书。其次我们国人又有晚上读书看报的习惯。这套丛书就是为这一段时间而设计的。当人们在茶余饭后读此短小精粹、通俗易懂而又轻松风趣幽默之书，却又花不了很多时间，只用一个或几个晚上，就能得到一次文化和精神的享受。您说，何乐而不为呢。当然，人们愿意在白天读此丛书，那是读者的自由了。

记者：这套丛书的宗旨和内容是什么。

答：关于宗旨，我在前边也已经回答了一些，也就是这套丛书的设计是使读者用最短的时间获取希望和需要的知识。另外，这套丛书的编辑，也是使读者能从中得到古今中外，历史和现实的旧知新知，从中既能得到知识又能得到启发。关于宗旨就是这样。至于内容是和宗旨相一致的。丛书中呈献给读者的内容，是广泛、博大、精粹。广泛博大是指古今中外，历史和现实无所不包；精粹是指丛书的每一本所写的内容都力求精粹。我想是从纵的和横的方面给读者拉开一个广泛和博大的古今中外、历史和现实的画卷，又从某一领域或方面给读者勾稽出最精粹的旧知新知。这样的两者结合，使读者读完本丛书，既能得到古、今、中、外、历史、现实的旧知新知。这就是本丛书献给读者的内容。

记者：这套丛书还有其他特点吗？

答：除在前面所提到的特点之外，这套丛书还具有其他特点是：系统全面而又精粹。丛书中之每一本的内容，都很全面地集一个领域、一个学科、一个专题或一个方面全面系统而又精粹地知识和卓见，也就是既精粹全面而又自成体系。在语言上力求通俗易懂，丛书的每一本均是以通俗、简洁、

流畅、明快地语言去抒写，使读者感到深入浅出、通俗易懂而又美感隽永。丛书在总体风格上是轻松、风趣和幽默。

记者：请您谈谈第一辑的内容和作者情况。

答：这套丛书的第一辑是四本，即：《神奇的第六感觉》《危险的孤寂》《古今中外家教谈》《幽默人生》。关于这四本书的内容请读者去看各书的提要。我就不在这里多说了。至于作者情况，我想谈一下。中国有句老话，叫：“读其书想见其人”。这四位作者均是二三十岁的年轻人。他们思想新，文笔新，均有创作和写作经历，写过许多文章又出过专著。他们在各自所写的书的领域均是行家。他们紧贴现实，抓住时代的脉搏而写出的书，会受到读者欢迎和喜爱的。他们也希望自己的书能给读者以知识、启迪，能打动读者的心弦。

记者：您能谈谈读者对这部丛书的印象吗？

答：现在来谈这个问题为时还早一些。因为这部丛书的第一辑刚刚呈献在读者面前。不过，这第一辑的四本手稿，我曾经给一些专家和青年朋友看过，他们均反应不错。至于我和四位作者，也是很愿意听到广大读者对这部丛书第一辑的印象，无论是批评、建议、亦或是责骂我们都愿意听到，这是我们真诚的心愿。此外，我还有一个想法，我想作者和读者不能简单地划界，写书的就是写书的，读书的就是读书的，应该是写书的和读书的互相交流，这样对读者和作者都是一个促进。为了增进交流，在下边我会给读者留下地址的。另外，广大读者若有好的题目，也可以著书立说，把书稿寄给我们，算作丛书之一种，对此我们热忱欢迎。无论是批评、建议或愿意为本丛书写作的，我们都非常欢迎。下面我给广大读者留一个地址，以便通信联系：天津市南开区(1)

府新村今晚报副刊部。邮政编码300113。联系人：赵金铭。

记者：关于这套丛书您今后还有什么计划。

答：现在出的只是《夜读丛书》的第一辑四本，今后我们还将努力工作，出版第二辑、第三辑和更多的辑，只要情况允许，我们会把这项工作做下去的。

另外，我借此机会，向支持丛书出版的旅游教育出版社，向为第一辑出版而付出辛劳的各位责任编辑，向关心和支持本丛书的一些老朋友们，也向爱护本丛书的广大读者表示我衷心的感谢！

作为这部丛书的主编，本来是应为本丛书写一篇序的，然而您的造访使我把关于这部丛书的话说的够全面了，因而就以这篇采访记作为序吧。

赵金铭

一九九一年二月

由天津面轩斋

目 录

1. “社会细胞”半坡时代已形成
——原始社会：家庭及家教的源头…………… (1)
2. 《理想国》《大同书》之后之前
——关于家庭教育的理想和空想…………… (10)
3. 从胎教直至垂老教子
——家教的时间跨度…………… (23)
4. 由丰子恺反射自问说起
——家教方式：言教和身教
5. 贾政·宝玉·《狂人日记》
——封建时代的家教之一…………… (50)
6. 闺训·女诫·三寸金莲
——封建时代的家教之二…………… (66)
7. 爱子、知子和教子
——家教佳话…………… (78)
8. 家庭，培育天才的摇篮
——儿童智力开发…………… (90)
9. 排行学的提示：“超级老大”
——独生子女教育的特殊性…………… (110)

1. “社会细胞”半坡

时代已形成

——原始社会：家庭及家教的源头

如果历史上真有个造字的苍颉，他创造“家”字时，一定象考问过路人的狮身人面神斯芬克斯，亮出的是一道谜语。关于家教——古今的世界大话题，且从“家”字开始。

“家”，象形字，上部“宀”象征房屋，下部“豕”，就是猪。东汉许慎《说文解字》释其为“居也，从宀，省声”。房也罢，居也罢，家总要有个栖身的窝，不难理解。可是，安居“宀”下的是“豕”而不是“人”，不免使人生出鹊巢鸠占的感觉来。对于这一点，自古有学者提出不同的解释。清代段玉裁《说文解字注》说：“此字为一大疑案，窃谓与豕本义，乃豕之居也，引申假借以为人之居。”理由是：“豕豕之生子最多，故人居住假借用其字，久而忘其本义。”这似乎有些道理。严福章著《说文校议》，另持一端，认为家字从豕“非犬豕之家，乃古文亥字”。其论据是，亥豕在篆文里很容易写混，而亥《说文解字》释为“一男一女也”，因此“亥为一男一女而生子非家而何”？这似乎也有些道理。今人借助考古的发现来解说“家”字。在我国境内一些父系氏族公社文化遗址中，发现

有以猪头骨随葬的情况。山东泰安大汶口文化遗址发掘的130余座墓葬，三分之一的墓有猪头或猪下颚骨，一两个、三四个不等，最多者14个。这些随葬品是表示死者生前财产多寡的象征物。房屋是财产，家畜也是财产。“家”字这样一个象形字，正表示家族的财产，后来引申为占有这些财产的家族单位。这比《说文解字注》释为“豕之居”（近于猪圈），更具说服力——表示饲养家畜，甲骨文中另有“圉”字，也可佐证。至于《说文校议》家字从“一男一女”的讲法，判断其能否站得住脚，关键要看家字的产生在出现一夫一妻制家庭之前还是以后。

人类婚姻形态的演进，可划分为五个阶段，即杂婚、血缘婚、群婚、对偶婚及一夫一妻制。“人猿相揖别”之初，很大程度上还带有动物性色彩。“古者，兽处群居，以力相征”，两性关系上不仅同胞兄妹交媾，而且父母与子女之间的性交关系，也可以坦然地展示于众目睽睽之下。处于杂婚阶段的原始群，尚无家庭可言。

后来发展为血缘婚，相对应的家庭形式为血缘家庭。这是人类家庭发展史的第一个阶段，婚姻集体是按照辈数划分的，又称班辈婚。家庭范围内所有爷爷和奶奶辈的人，都互为夫妻；他们的子女，即爸爸妈妈辈的人，也是如此；同样，后者的子女又构成第三个共同夫妻圈。我国神话中有伏羲、女娲兄妹成婚的故事，当是这种婚姻家庭形式的反映。东汉武梁祠画像石刻有伏羲持矩、女娲持规，二者人身蛇尾，以尾缠绕相交的图案。唐代李冗《独异志》卷三：

昔宇宙初开之时，有女娲兄妹二人，在昆仑山，而天下未有人民。议以为夫妻，又自羞耻。兄即与其妹上昆仑山，咒曰：“天若遣我二人为夫妻，而烟悉合；若不，使烟散。”

于烟即合。其妹即来就兄，乃结草为扇，以障其面。今时取（娶）妇执扇，象其事也。

这则兄妹结婚的故事，唐代时广泛流传，所以李亢说那时娶妻以扇遮脸的风俗，来自伏羲女娲的神话。血缘婚姻家庭形式的进步意义，在于排除了杂婚时代父母和子女之间的性交关系。

家庭发展史的第二个阶段是群婚制下的普那路亚家庭。普那路亚，夏威夷语音译，共夫的姊妹间、共妻的兄弟间互称“普那路亚”，意为亲密的同伴。随着生产的发展，原始人群有了相对稳定的居住地，氏族与氏族之间有了比较稳定的联系，不同氏族间的群婚开始盛行，一氏族的兄弟与另一氏族的姊妹之间互相群婚，这种族外婚，起初仍是没有固定场所的野合。以后，物质生活水平提高，女子有了独居的房屋，出现了“走访婚”。陈第《东番记》记述台湾高山族的走访婚：男子“夜造其家，不呼门，弹口琴挑之……女闻纳宿，天明径去，不见女父母。”走访婚并不专一，一个女子往往会有很多男性来访者。然而，久而久之，女方会与某一男子感情日深，经济联系加强。这男子有时黎明而返，参加自己母系氏族的生产劳动，有时则天明不去，留下来帮助女方干农活，有的则长期居于女子家，成为女方氏族中的一名成员。由此，走访婚逐渐演变为对偶婚。

对偶家庭比群婚制下的普那路亚家庭更进一步，但还不是一夫一妻制。马克思《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说：“在普那路亚家族制下，便多少有了一男一女结成配偶过同居生活的事实，而这是社会状况的诸多条件引起的；每一个男子在其若干的妻子中，有一个主妻，反过来说女子也是如此；

因而有了向对偶家庭过渡的倾向。”对偶家庭比先前血缘家庭、普那路亚家庭更有可能明确父子关系。“昔太古尝无君矣，其民聚生群处，知母不知父，无亲戚、兄弟、夫妻、男女之别，无上下长幼之道。”《吕氏春秋》所述这种情况，在对偶家庭时代发生转变，而“长幼之道”的内容之一，便是由这时开始的父亲与母亲对子女共同进行的教育。

这种情况半坡时代已存在。本世纪50年代，在西安半坡村发现了距今六七千年前的母系氏族公社文化遗址，那里出土的人面鱼纹彩陶举世闻名。整个遗址可分为居住区、墓葬区和制陶区。其早期居室遗存，保留了当时家庭婚姻状况的丰富信息。房屋可以归纳为三种形制。其一，室内面积较大的“大房子”。根据民族学材料，母系氏族公社聚落中心的“大房子”，是氏族内受尊重的“老祖母”以及老人、少年的集体宿舍，同时又是氏族议事场所。其二，室内面积约十几平方米，室内有碗、盆、钵、罐等生活用品，可能是居于女方的对偶婚家庭的住所，这种小型房屋可供一对夫妇与一两个小孩居住。其三，面积也是十几平方米，但室内空无一物，这可能是女子接待另一氏族男子的走访婚的住处，夜来晨去，不需要器皿用具。由此可见，半坡人抚育子女，至少有两种形式，一是孩子置身于氏族宿舍的集体生活，同小伙伴们一起接受老年人的教育；一是孩子生活在对偶家庭中，接受母亲、也接受父亲的抚爱与教养。后者更接近于通常所说的家庭教育。对偶家庭形成了父子间的权利与义务关系。而此前，这种关系只存在于母子之间；而此后，这种父子关系融入父权家长制，其时婚姻形态由对偶婚向单偶婚过渡，形成一夫一妻制家庭。

从170万年前活动于云南的元谋猿人,到公元前21世纪禹建夏朝,我国原始社会经历了漫长岁月。生殖繁衍一直是原始人所关注的头等大事。在只知其母不知其父的情况下,残酷的生存竞争中,母爱给予少儿仅有的一点庇护。并不需要“十年寒窗苦”,下一代就接受了前辈的文化遗产,或是打制石器、采集狩猎、保护火种(原始群时期),或是制做弓箭、烧制彩陶、锄耕饲养(母系氏族公社时期)。学习劳动技能之外,也承袭群体的观念,例如青海大通出土的新石器时代彩陶盆图案所表现的,干戚羽旄,拊石起舞,沉浸于图腾崇拜的狂热中,获得氏族精神的熏陶。国外几位研究原始文化的著名学者提出一个命题,迪尔凯姆名之为“集体精神”,列维·布留尔名之为“集体表象”,融恩名之为“集体无意识”。就是说,上古自然民族的文化发展,有一种不自觉的继承关系,后代总是因循前人的一切信仰和行为;同时,个体意识对集体意识绝对服从,以致意识不到个体意识的存在。造成原始思维的这种特点,原因之一即是在没有个体家庭存在的时代,群体成员自幼接受单一的群体教育或氏族教育,使得成员之间的思想意识整齐划一,同远远大于异。

当社会进步到开始出现家庭的时候,家教的朝霞从地平线升起,它给人类带来些什么呢?该是一次辉煌的日出,但已淹没在悠悠时光之中,只在上古神话里折射出点点光斑。《列子·汤问》愚公移山的寓言故事,研究者认为它应该有古神话的凭依,是被记录者改装成寓言形式的。故事说:北山愚公家门前有两座大山,方圆700里,高万丈。愚公苦于大山挡道,于是同家人商议,挖掉这两座山。他很善于鼓动激励自己的独子独孙。所以他妻子提出疑虑时,也没能影响儿

孙们的热情。年近九十的愚公挖石挑土，干在前头，晚辈人自然也不甘示弱。他的老朋友河曲智叟打退堂鼓来了，愚公就对他：“虽我之死，有子存焉，子又生孙，孙又生子，子又生子，子又有孙，子子孙孙，无穷匮也，而山不加增，何苦而不平？”智叟无言以对。愚公子孙挖山不止的劲头，正是源于愚公的信心和毅力。愚公率领子孙移两座山的同时，在家庭教育方面也做了两件事：身教和言教。

中国神话有共工与颛顼争帝，怒触不周山的故事。《山海经·大荒东经》记：“东海之外大壑，少昊之国。少昊孺帝颛顼于此，弃其琴瑟。”孺，养育。对于这段文字，专家袁珂的讲解是，少昊国的君主将颛顼抚育成人，当时以琴和瑟做为颛顼的玩具。等到颛顼长大后，琴瑟没用了，就弃之于大海，所以如今还能听见海波深处有婉扬的琴瑟乐声传出来。《世本·帝系篇》说少昊与颛顼是叔侄关系；《帝王世纪》记：“颛顼生十年而佐少昊，二十而登帝位。”颛顼自幼受到叔叔的孺养，他后来得登帝王位，大概与家庭教育的影响有关联吧。颛顼帝颇有些作为，《国语·楚语下》说，面对“九黎乱德，民神杂糅，不可方物”的混乱局面，他任命叫重的人担任南正官职，去“司天以属神”，又任命叫黎的人担任火正官职，去“司地以属民”，结果“使复旧常，无相侵渎”，恢复了秩序。他的本领，还见于《淮南子·天文篇》，共工与颛顼争帝，结果共工被打败，怒而触不周之山。颛顼一世英雄，可他的儿子们却不怎么露脸。《神异经·西荒经》说：“西方荒中有兽焉，其状如虎而大，毛长二尺，人面，虎足，猪口，牙尾长一丈八尺，搅乱荒中，名桀杻，一名傲恨，一名难训。《春秋》（指《左氏春秋》，即《左传》）云，颛顼氏有不才子名桀

机也。”他这个儿子成天在荒野间捣乱，一副凶恶嘴脸，以致后来人们以杵机做为恶人的代称。《搜神记》则说“颛顼氏有三子，死而为疫鬼：一居江水(长江)，为疟鬼；一居若水(即今四川雅砻江)，为魍魉鬼；一居宫室，善惊小儿，为小儿鬼。”颛顼何以有这许多鬼儿子？有解释认为，老百姓欢迎“民神杂糅”的世态。他却硬搞“使复旧常”那一套，人民憎恨他，就将为害世间的许多鬼怪都传说为他的儿子。其实，这至少不能算是根本原因，东汉蔡邕《独断》透露了其中消息：“疫神帝颛顼”，——疫神即瘟神，这是颛顼的另一面。他必是在这方面有种种劣迹，影响所及，传递给他的儿子，造就了一群“不才子”。“上梁不正下梁歪”，这也是一种家教。

愚公和颛顼的神话，反映了母系氏族社会转变为父系氏族社会以后的情形，愚公一家除妻子、独子、独孙外，还应有儿媳孙媳，在这个父系家庭里，愚公处在权威地位，决定着家庭的价值取向，也影响着后辈人的人生追求。愚公移山是一个条理清晰的家教故事；记述颛顼成长及颛顼诸子成长的神话材料，也是以父系为主线的。这两个故事从侧面说明，萌芽于半坡时代对偶家庭的双亲对子女的教育，到了父系氏族公社时期，在一夫一妻制家庭中有了进一步的发展，教育后代成为家庭的重要职能。

在外国神话中也能读到类似的故事。大约5000年以前巴比伦的祖先苏美尔人，在象形文字的基础上创造楔形文字，用芦苇管或小木棒刻写在未干的软泥板上，经太阳晒干或明火烘干，保存下来。其中记录了这样一则神话：

大气神恩里尔造出树木、谷物，使大地繁荣丰饶。他造

出一对兄弟，一个叫伊米什，一个叫因梯恩，并给他们作了明确的分工，让他们各司其职。

因梯恩负责让山羊产羔，让绵羊产子，母牛多生牛犊，母骆驼胎存活。于是草原上牲畜成群。生机勃勃的草原引来大量飞鸟，水中的鱼儿也勤于产卵。因梯恩还养蜂取蜜，种枣树、种葡萄，酿造葡萄酒。

伊米什负责植树和种田，给大地披上绿装。谷物年年丰收，家家户户粮满仓。伊米什还给牲畜提供了精美的饲料。

兄弟俩干得都很出色，得到众神的夸奖。慢慢地，两人都滋生了自满情绪，老想抬高自己，贬低别人。为此，常常发生口角。一天，伊米什夸口称自己是神的农夫，因梯恩不服气，两个人一起去请父亲恩里尔评理。因梯恩先开口：“父亲，如果不是我把不毛之地变为草场，引水灌溉，哪儿会有农作物的丰收？”轮到伊米什说话时，他先不讲自己的辛苦，而是说了许多奉承父亲的话，以博得他的欢心。

恩里尔听了两个儿子的申诉后，说：“整个国家赖以生存的水是靠因梯恩引来的。他不愧为神的农夫。我的孩子伊米什，你的功劳怎么能与因梯恩相比！”

恩里尔的话至高无上。伊米什立即跪倒在因梯恩面前向他祝贺。恩里尔调解了两兄弟的纠纷，使他们和好如初。

这段神话原诗有三百行，近乎一半的泥版破损，破译者据仅存部分连缀起这个故事。它与圣经中该隐与亚伯的故事十分相似，被认为是圣经故事的一个源头。在这段神话里，恩里尔以自己作为父亲的权威身分，分别设计了儿子的人生

道路，并且在两个儿子发生纠纷时，裁判是非曲直，教训他们。这故事也可以印证这样的认识：原始人类开始在父系家庭中生活的时代，也就开始了家庭教育趋向成熟的进程。